

泰安情侣 2：易拉罐坏婚姻

结束了与前男友冯国超将近十年的恋情，我很幸运，与帝都土著男李成在一起了。

原本我以为，嫁给「土著」，困扰我的生活烦恼必将烟消云散。

但事实告诉我：婚姻的一地鸡毛，并不因「本地」、「外地」而有所区别。

1

起初，我非常享受与李成的恋爱。

李成的房子，距我们公司很近，坐地铁单程不过四站地。

春节过后不久，李成便提出：让我搬进他的房子里。

原本我还有点犹豫，担心婚前就白住他的房子，会让他看轻了我。

但李成却不以为然：

「我是很认真地跟你发展的，不然也不会邀请你去我家过年。我父母也都很认可你，不明白你到底担心什么。」

我说出我的顾虑。

李成笑着亲上来：「你要实在过意不去，就『肉偿』吧。」

接下来，就是不可言说的缠绵一夜。

说起来我很佩服李成，30 多岁的人了，却还有着发泄不完的精神力。他那生龙活虎的劲头，让我想起 20 多岁时的冯国超。

是的，时至今日，我还是会拿李成与冯国超进行比较。

这种比较是不自觉的。

比如今夜，当李成从我身上下去，明明我身体的每一个毛孔都透着满足，可脑子里还是想起冯国超。

上次我跟冯国超这么尽兴，似乎还是大学刚毕业那会儿。

之后，生活的重担越来越重地压在我们身上，直至我们无法喘息，最终连本能的乐趣都失去了。

而对李成来说，他的生活毫无压力，就尽可保留身体的天性。

那件事，于他永远是乐事、是享受。

而托他的福，我现在也可以尽情享受了。

我有点替以前的自己心酸，但更多的，是替现在的自己欣慰。

我投入到李成汗津津的怀抱里，告诉他，我下周就搬进来。

我突然想通了，不想跟自己拧巴了——人生得意须尽欢，该享受的时候，就应该好好享受。

住进李成的房子，我每天至少可以多睡 30 分钟，并且少在地铁里拥挤 30 分钟。

不要小看这多睡少挤的 30 分钟。

它可以让我身体放松、心情愉悦，幸福指数直线提升——相信每一个在大城市通勤过的人，都能理解我的感受。

与这宝贵的 30 分钟相比，我的那点小心思，简直不值一提。

而跟李成同居之后，我愈发感觉，李成实在是一个十分不错的伴侣。

因为他充满闲情逸致。

他工作清闲。每天准时下班，吃点简餐之后便去健身。其余时间几乎全泡在家中。

他喜欢养花、养鱼，整个家里装修的格局，都是为了配他的花和鱼而设计。

他自然要负责维护干净整洁，以免破坏了整体的雅致。

托这一点的福，除了洗衣以及周末做饭之外，我几乎不用再额外承担别的家务。

每天早上，拉开南向阳台的窗帘，当细碎的阳光与迷人的花香一起扑面而来，我常有种不切实际的梦幻感。

毕竟，这座城市的阳光是标好价格的。

从前住合租房的时候，向阳的房间要比背阴的房间贵五六百块。

那时候，我跟冯国超为了省钱，常年窝在背阴面。

别说养花，人都缺少光合作用、感觉抑郁。

而跟李成在一起的日子，也仿佛因为阳光的参与，格外灿烂起来。

因为没有后顾之忧，我工作的状态都变好了。直属女领导开例会的时候表扬了我好几次。

有次下班，我正好跟她乘同一台电梯。她跟我说：「你终于开窍了，我很开心。」

我有点愕然，不太明白她的意思。

她紧接着说：「好好干，对女人来说，『只有工作不会辜负你』，绝不是一句空话。」

我失笑。

原来她以为，我最近工作投入，得益于我跟冯国超分手。

不过从另一个角度说，她的理解也没有错。

跟冯国超在一起的时候，我每天疲于奔命，回家还要买菜做饭，收拾家务——因为冯国超收入比我高、工作比我忙，所以我「理所应当」要承担更多家务。

可是这些家务只会消耗我，并不会提升我。

更要命的是，还完全无法变现。

别说只是分手，就算是离婚，我都无法因为我承担了更多家务而额外要求分割更多财产。

这对女人显然是极不公平的。

所以女领导说得没错，只有工作不会辜负女人。

我像是突然顿悟了一般，迫不及待地将我的心得告诉闺蜜罗晓月，立志今后要好好搞事业。

结果这姐妹只跟我说了一句话：「希望你结婚之后，还能保持初心。」

彼时，我并不明白罗晓月的意思。

在我看来，我跟李成住在一起，相处愉快——除了差那张结婚证之外，与结了婚没什么区别。

而结婚，也只能让我现有的生活更加稳固。

除此之外又会影响我什么呢？

2

跟李成同居之后，如果说有一点不好的话，就是每周末必须跟他回他父母家吃饭。

老两口其实对我很客气。

但我毕竟是外来媳妇，这种心理上的微妙，让我很难在李成父母家自在地待着。

反倒是干活的时候，我才更自在一些——毕竟手脚都占着，就不用费尽心思与老两口尬聊。

于是，每到周末我便抢着下厨、抢着洗碗。

起初，李成的妈妈还有点过意不去，不肯将厨房交给我一个人。

但李成跟她说：

「您以前不老念叨我懒、说享不到儿子福吗？现在我专门为您找这么勤快一个儿媳妇，就为了让您享福。您怎么还不踏实了呢？」

李成将他妈妈请出厨房，还冲我眨眨眼。

当时我还觉得他挺贴心，因为一个人的厨房让我更加放松。

但我没想到，这样下去，久而久之，这个家的厨房会成为我的主场。

于是，每到周末，李成与他父母在客厅聊天、喝茶、话家常，我一个人在厨房忙得脚打后脑勺。

这常常让我产生一种错觉——我好像成了他家的保姆。

而且，李成妈妈明显对我这个定位十分满意。

很快，李成就趁一次家族聚餐，把我正式介绍进了他的大家庭。

吃完饭，我带李成小侄女出去玩。回来的时候，听到他们一家人正对我品头论足。

李成小姑说：「这姑娘看着倒还行，不过是个外地的。」

李成大妈说：「咳，这年头还分什么本地外地的——」

小姑打断大妈的话：「话不是这么说的。这要是个本地姑娘，身上再怎么着，那也有父母一套房。」

李成说：「哎呀，你们这些人怎么这么庸俗！动不动就房啊房的。咱们家又不是没房，干嘛惦记人姑娘的房！再说，就姑娘爸妈那房，等轮到我，那都不知道多少年之后了。我惦记那玩意有意思嘛，这眼前的实惠才是真的。」

小姑笑了，问李成，娶我到底有什么大实惠，让他连几百万的房子都看不进眼里了。

李成回答：「我这个媳妇既贤惠，又能干，还省事、听话，这要找一个本地的，我能有现在舒心？日子不舒心，有再多房又有什么用，还不一定能活到继承房产那天呢。」

他的话，得到了我婆婆的附和。

「李成一开始说找个外地对象，我心里也不大得劲。但这几个月相处下来，你甭说，这外地姑娘有外地姑娘的好处。就说做饭洗碗这一条，你们谁家儿媳妇能做到？」

谁家的儿媳妇都做不到。

于是，大家纷纷表示，李成真是个小机灵鬼。

我在外面听着，却格外难受。

虽然我对这一切其实心里有数，但真听他这么赤裸裸地说出来，我还是非常失望。

当天晚上，我跟李成闹了别扭，拒绝了他的求欢。

他问我怎么了。

我说我听到他白天的话了，感觉他不像是找老婆，倒像是找保姆。

我期待李成能够哄哄我，哪怕只是说几句甜言蜜语。

但李成却连半点这意思都没有：「许丽丽，我跟你是奔着结婚去的。我白天说的那些，都是我对妻子的要求。我觉得你符

合，才跟你交往的。你要觉得不合适，咱也可以重新思考咱俩的关系。」

说完这些，他就卷了被子去次卧睡了。

当夜，是我搬进李成的房子之后，头一次失眠。

我独自在两米大床上辗转反侧了一夜，头脑倒清醒了很多——

李成说得没错。

我与他之间，说白了就是一场交易。

我拿我的美貌和「省事」，去交换他作为土著的资源。

就是个愿打愿挨的关系。

没有谁委屈了谁。

想通了这一点，我便不再委屈，反而踏实地睡着了。

第二天，我先李成一步醒来，努力酝酿了一会儿情绪。

等李成来主卧找衣服的空当，我挤出一串眼泪问他：「你是准备跟我分手吗？」

李成看了我一眼，最终还是抽出一张纸巾递给我：「一夜没睡？」

我点头。

李成叹气，将我搂在怀里：「我昨天就是太累了，说话没轻没重的。你别放在心上。」

我投入他的怀抱，适可而止地收了眼泪。

我跟李成的第一次争吵，就这样——以我的几滴眼泪和他不痛不痒的几句道歉，宣告结束。

不过，也不是毫无收获。

至少我们都知道了，在这段关系里彼此的位置所在。

不久，李成妈妈在一次周末聚餐中提出：希望我跟李成能够早点把婚事办了。

「你跟李成年纪都不小了。现在也都认准了，彼此是合适的人。我看也别再拖了，不如趁五一把婚礼给办了。」

她说这话的时候已经是三月中旬，距离五一，满打满算不到两个月了。

我觉得有点仓促，但李成却一口答应下来。

「我们都听妈的。」

我反对的意见便无法再说出口。

李成妈又转向我：「按理说，我跟李成他爸爸该去你家提亲的。但你看这婚礼在即，家里要操办的事不少，我的意思是婚礼前我们就不见面了。反正今后过日子的是你们小两口，我们

亲家见不见的，也没什么关系。当然，这只是我们单方面的想法，要是丽丽你觉得这样礼数不周……」

李成打断他妈妈：「我觉得这样挺好，大家都方便。」

他一个人说好，李成妈妈就默认这也是我的意思，于是这件事情就这样定下来。

接着，她又说考虑到我跟李成工作都忙，而她跟李成爸又没操心过这种婚庆大事。好在李成有个表姐是做婚庆的，就建议将婚礼交给表姐操办。

「费用你们不用操心，我跟你爸出。你俩到时候出个人来参加就成，这样省得耽误你工作。是不是丽丽？」

此时，我发现李成妈实在是一个很会说漂亮话的人。

她一晚上单方面定了三件事，但件件有理有据，处处打着「为我好」的名义——

就这样，我拥有了一场时间不是我定的、亲家不用提前见面的、全权交由别人操办的，而我只需要出席的，所谓的「我的婚礼」。

而且，我甚至没有被求婚。

回家路上，我开玩笑一样跟李成说，他欠我一个求婚。

李成从后备箱里翻出一瓶可乐，将拉环取下，戴在我手上，问我：「你愿意嫁给我吗？」

我简直哭笑不得。

他亲了我的手背一口：「丽丽，我早就说过，我不是个时髦的人。香槟玫瑰、烛光晚餐那一套，我觉得不真诚。但你放心，该给你的不会少了你的。」

我望着我手上那个铁拉环，特别想问他，那他是觉得这个铁拉环就真诚了吗？

但我到底没问，我甚至没有流露出失落。

那天晚上，我又不可避免地想起冯国超。

他当初向我求婚的时候，比李成郑重其事多了。当时，他是否也比李成更加真诚呢？

不久之后，李成带我去挑了结婚钻戒。将亮晶晶光灿灿的戒指戴在我手上后，他说：「怎么样？我说少不了你的吧！」

我对钻戒很满意，但依然无法忘记那个铁拉环。

此时的我有一种感觉：

钻戒，只是我跟李成这场婚姻的「面子」。

而铁拉环，才是它的「里子」。

3

我爸妈对李成爸妈不来提亲一事很有意见。

我妈私下跟我说，让我在婆家强势一点。

「不要他们说什么就是什么，你也得有自己的主意！这结婚前哪有亲家不见面的，这不明摆着看轻咱们家、看轻你吗？」

我跟我妈说：「我跟李成结婚，咱家就出我了我这个人，他们可不是看轻咱们家嘛！您想让人家高看咱们一眼，要不您出点嫁妆？」

提到钱，我妈自然而然闭了嘴，不再提亲家见面的事，转而关心起我结婚时家里能来多少个亲戚参加我的婚礼。

「你跟冯国超恋爱那会儿，因为你找了一个穷小子，亲戚里道的背后没少说闲话。现在你好不容易嫁了一个好男人，咱们家终于扬眉吐气了一回。正好，趁你办婚礼，咱家好好的长回脸。你舅你姨，还有你爸这兄弟几个，咱都叫上，也给你壮壮声势，省得让你婆家以为咱们家里没人。」

我赶紧让我妈打住，问她：「请这么些人上北京，来回路费、住宿费谁出？」

我妈理直气壮地说：「当然是谁娶媳妇谁出。我们这么大一个闺女都给他们家了，彩礼也没要。这点钱他们还不出，那像什么话？」

老实讲，我跟我妈嘴里提到的那些亲戚关系都一般，对于邀请他们来参加我的婚礼，也没有什么兴趣。

但是，出于一种微妙的心理，我还是跟李成妈提了我妈的诉求。

因为我想知道，在这场所谓的「我的婚礼」中，我自己到底能做多大的主？

准婆婆没说好，也没说不好，只是说：「李成爸爸是公职人员，按规定，必须严格控制宴请的规模，一些老领导老同事又不能不请。」

她十分为难地看着我，表示这样一来，再招待我家的亲戚们就有点困难。

最后又说：「我问了几个老姐妹，像你跟李成这种老家不在一处的，一般都是两家分开办婚礼，各办各的，也省得因为习俗不同闹矛盾。要是亲戚们想来北京玩，可以等婚礼办完之后再回来。到时候让李成陪着，还玩得更尽兴一些。」

话说到这份上，我要是再坚持，就是我家不懂事了——就像是亲戚们故意要借我的婚礼来玩一样。

我将李成妈的意思转述给我妈听。

我妈这回是真的生了气，认为我婆家是赤裸裸地看不起我们家，而且最重要的是，我婆家这么做，让她在亲戚间抬不起头。

我突然意识到，其实我妈也不关心在这场「我的婚礼」中，我到底是个什么地位。相较而言，她更关心一件事，那就是她的

面子。

我心里一片荒凉：「对，我婆家就是瞧不上咱们家，也瞧不上我。」

我妈哭了，说她是替我委屈。

我觉得好笑：「有什么好委屈的。我嫁李成，本身就是高攀了，这就是高攀的代价。您要是不想跟着我一起受委屈，我可以不嫁，或者再找个冯国超嫁了——」

我妈急忙打断我：「呸呸呸，马上就要结婚了，不许说这么丧气的话。」

最终，我的婚礼就这样，在我毫无参与感的参与下，办完了。

李成十分自得，认为给了我一场盛大的婚礼。

但于我而言，自始至终，我感觉自己只是一个负责扮演「新娘」的工具人。

婚后，李成跟我回了一次老家。

当天到，请完亲戚们吃饭，第二天就回来了。因为他喝不惯我老家的水，拉肚子。

我甚至没来得及带他去最疼爱我的奶奶坟前上一柱香。

我十分不开心。

但我妈却替李成说话：「原本你们刚结婚就不该去上坟，不吉利。有那个心意，等来年清明去看你奶奶是一样的。」

而让她短时间内就站在李成这边的原因也很简单，因为李成给我娘家每个亲戚都准备了丰厚的回礼，更是给我小侄子包了一个大大的红包。

这让我妈大长面子，认为李成十分贴心，而且「上道」。

回京的高铁上，李成睡了一路。

直到高铁驶进南站，他才醒过来，感慨了一句：「哪的空气都不如家里的舒服自在。」

我望着外头雾蒙蒙的天空，只觉得无语。

4

我的婚礼让我意识到，以前的自己和罗晓月其实都错了。

女人单靠婚姻，也很难在这个城市立足。

在我跟李成的婚姻里，作为工具人的我，其实很容易被替代。

如果李成跟我离婚，我也只能卷铺盖走人。

而唯一能给我安全感的，或许只有我的工作。我十分后悔没有早些认清这一点。

我开始更加努力地工作。

我的直属女领导对我更加满意了。

有一天，她把我叫到办公室里问：「打算什么时候生孩子？」

结婚之后，婆婆倒是明里暗里催生了几次，不过每次都被李成挡回去——他自己玩心不改，并不想那么早要孩子，来打扰他的生活。

我则一心琢磨着要拼事业，更没想过生孩子的事，因此乐见李成挡在我前头。

我实话实说：「我短时间内没有要孩子的打算。」

女领导扔给我一份项目书：「那，-我就可以放心把这个项目交给你做了。」

我打开项目书。

那是一份如果做好，就足够让我的履历闪闪发光、让我的薪水翻一番的项目。

我两眼放光。

我当即就说：「谢谢领导，我肯定好好干。」

女领导对我的决定很满意：「我看好你。」

但就在我摩拳擦掌、准备大干一场的时候，却发现自己竟然意外怀孕了。

坐在马桶上，盯着验孕棒上的两条杠，我头脑一阵发懵。

我想起月初的时候，我跟李成在没有安全措施的情况下做过一次。

当时，李成说他想试试不带 T 的感觉。

原本我不同意，但耐不住李成的软磨硬泡。

当时他甚至有一点恼怒的意思了，背过身去说：「连尽情爽一次都做不到，这个婚结得还有什么意思？！」

当时我想，当天正好是大姨妈结束后不久，怀孕的可能性也许不大？就没有再坚持。

因为对我来说，无论是跟李成吵架，还是跟他冷战，都太麻烦了，麻烦到我宁愿妥协一次。

可能结过婚的人都懂那种感觉——

回到家里，只想得到完全的放松，而这时如果要跟另一个人进行情绪上的博弈，太累了。

但此时的我，后悔得肠子都青了。

我第一反应并不是告诉李成，而是告诉了罗晓月。

我说：「有没有可能在李成不知道的情况下把孩子打了？」

罗晓月认为我疯了，她说如果我不想离婚的话，就必须告诉李成。

「李成不是一直也不想要孩子吗？告诉他你怕什么？」

我只能苦笑。

因为我的直觉告诉我，在孩子这件事上，李成并不是我的盟友。

果不其然，我一说想把孩子打了，李成便炸了。

「许丽丽，你疯了？这是个孩子，你说打就打了？」

我苦口婆心地跟他摆事实、讲道理。

第一，这孩子是意外来的，我们俩从心理到生理都没有做好要孩子的准备，不符合优生优育的原则；

第二，我事业上正在上升期，此时要孩子，等于自绝前途；

第三，最重要的一点是，生了孩子之后，李成自己也会失去自由。

「不说别的，就单说你这缸鱼。你现在自挣自花，想买什么鱼就买什么鱼。等生了孩子，小孩的奶粉尿不湿，全要钱。你作为爸爸，总得负担一半吧。你鱼还养不养了？」

是的，自我们结婚之后，李成便提出我们俩财务分开，各挣各花。

「咱们家没有房贷车贷要还，基本没有大额支出。我挣的也没你多，钱混在一起，反而像我占你便宜一样。」

虽然李成话说得好听，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所谓的各挣各花就变成了——家庭大部分公共支出都由我负担，而李成只用负担他个人的生活。

我理解李成的意思。毕竟他已经出了房子和车，公平起见，其他支出上就该我出大头。

对此，我没有提出异议。

但李成算计在先，于是我有一套婚前房的事，我就也没告诉他。反正按李成的方案，我婚前的房子，房贷也该我还，告不告诉他已经不重要了。

不过这都是在我们两个没有孩子的情况下。

有了孩子，孩子又不是我一个人的，李成再不拿钱，就有点说不过去了。

估计是最后一条打动了李成，让他同意了我打掉孩子的方案。

但还没等我们俩去医院，周末我们去婆婆家吃饭，我刚进厨房，便被油烟味熏得呕吐起来。

这让婆婆一下子就猜出我怀孕了。

婆婆很惊喜，马上盘算起要去哪个医院建档。

我示意李成，让他告诉婆婆我们俩的计划。

但李成却假装没看见。

我只好自己说：「我们不打算要这个孩子。」

婆婆铁青了脸，问李成：「这是你的意思，还是丽丽的意思？」

不出我所料，李成临阵倒戈：「主要考虑到，丽丽事业正在上升期。」

我失望透顶。

这就是我从一开始就不想告诉李成的原因。

现在的我，已经基本摸清了李成的秉性。

作为一个在没有什么压力的情况下长大的「少爷」，他最怕麻烦。

他行事的原则只有一个，那就是尽量不让自己陷入麻烦。

对李成来说，在我婆婆不知情的情况下，孩子是个麻烦。

但在我婆婆知情的情况下，打掉孩子更麻烦。

两害相权取其轻，他根本不可能站在我这边。

我婆婆一锤定音：「我们是正经人家，不可能做打掉孩子这么冤孽的事。这个孩子必须留下。」

我不好跟婆婆争辩，只能回家跟李成理论。

我问李成：「你觉得你成熟到可以对一个生命负责了吗？」

李成冷眼问我：「我要房有房，要车有车，怎么我连个孩子都不配生了？」

我说：「你准备拿出多少钱来养孩子？」

李成顿住，过了一会儿才说：「钱钱钱，许丽丽，你一天到晚掉钱眼儿里了是吗？！」

我很冷静：「孩子就是行走的碎钞机。养一个孩子，不是说把他生下来就完事了，吃喝拉撒哪一样不需要钱！现在你挣得那点钱，够你自己花就不错了，如果我再丢了工作，咱们的孩子难道喝西北风长大吗？」

我这么说李成，是有原因的。

结了婚我才知道，李成的闲情逸致，都是用真金实银堆出来的。

他一个月工资一万出头，但几千上万的设备和鱼说买就买，眼睛都不眨一下。

上个月，他养的神仙鱼死了一条，于是二话不说就又入了一条，我一问价格，好家伙，一条就 3000 块钱。

而这只是其中的一项支出。

前段时间，他又迷上热带雨林缸，自己花了一万多块钱捣腾出来一个缸，却还嚷嚷着不满意。

要不是家里没空间了，估计光为了一个缸，他就能花个五六万。

花钱如流水也就算了。

他不花我的钱，但工作上也不思进取。

眼高手低，瞧不上领导，见天跟领导对着干。比他后进单位的同事都升职了，他却还在原来的位置上待着。

说他，他还不乐意。

「许丽丽，你不要这么庸俗。你也不想想，如果我在乎升职，当初能替你背锅？」

李成替我背的那个「锅」，是我们俩好上之前的事。

当时他所在的事业单位，是我所在的公司的甲方。

我因工作失误弄错了数据。他发现后，在他领导面前主动把错误揽在了自己身上，由此，我才没有被公司领导责怪。

我们俩也因此有了更进一步的机缘。

那件事，我的确要感谢李成。可现在他把事情用这种方式讲出来，还是让我觉得很不舒服。

见我不说话了，他又得意起来：「要不是替你背锅，说不定我早升职了。」

这样的李成，简直让我无话可说。

如果单纯只当伴侣，他无疑是一个让人轻松愉悦的伴侣。

但你怎么指望他扛起养家的重担、成为一个合格的父亲？

李成认为我说的这些都是借口：「许丽丽，你甭跟我说这些乱七八糟的。你不愿意生孩子，说到底还是因为你自私，不想承担做母亲的责任。我妈说得对，这个孩子必须得留下，你要想打也行，咱俩离婚！」

我错愕地望着他，没想到他竟然这么轻易地可以把「离婚」两个字说出口。

但更伤人的话还在后边：「你别整天你的事业你的事业挂在嘴边。你也不想想，我娶你还不是看中你事儿少？你要连孩子都不愿意生，我跟你结婚图什么？！」

当天晚上，我离家出走了。

李成并没有拦我。

躺在自己南六环外 50 平小公寓逼仄的卧室里，我竟然感到前所未有的自由与安全。

我无比庆幸当初听了罗晓月的，买了这个房子。

这里才是我的家。

我跟罗晓月说：「我打算把孩子打了离婚，这种没有尊严的生活，我受够了。」

罗晓月沉默了好一会儿才劝我：

「你嫁给李成的时候，就知道你是拿尊严换一份安稳。现在你还是要想清楚，虽然看上去你最近工作不错，但在北京，保不准哪天你就失业了，到时候你怎么办？」

我刚刚为自己建筑起的自由与安全的堡垒，随着罗晓月的话塌了一半。

我知道她说得对，但我也没法说服自己若无其事地回到李成身边。

好在我婆婆很快找上了我。

她已经知道了我跟李成吵架的前因后果，并且拿出了她的解决方案：

「我知道李成不成熟，玩乐的心思重了一些。那是因为从小到大我们给他创造的条件太优越太轻松了。等有了孩子，正好给他压力，让他学会承担责任。」

「至于你顾虑的工作问题，妈可以在这里给你打个包票：你只管把孩子生出来，妈帮你带，绝对不会让孩子影响你的工

作。」

在婆婆的压力之下，李成最终也跟我道了歉，并承诺每个月从工资里拿出 3000 元来，交给我养孩子。

我也就坡下驴，跟李成回了家。

就是工作上，跟女领导交代起来十分愧疚。但我承诺，绝不让怀孕耽误自己的工作。

女领导说，对我不失望是假的，但同为女性的她，还是愿意给我一个机会。

「你手里这个项目非常重要，如果在你这耽误了，谁都保不住你。」

我表示明白，然后工作起来更拼命了。

肚子裡的宝宝十分懂事，整个前三个月，除了闻不得油烟味之外，我几乎没有其他早孕反应。

就这样，怀孕并没有耽误我跟其他同事一起熬夜、加班、出差，最终我咬着牙将手里的项目圆满完成。

不过宝宝差点出事。

四个月的时候我见了红，躺在医院里保胎，保了一个星期。

李成埋怨我自私，没把宝宝放在第一位，甚至要求我辞职。

我当然不答应，他又跟我冷战。

但这次我坚决不妥协。

最后还是婆婆出面教训了他一顿，才让他消停下来。

而之后发生的事，更让我庆幸我没有辞职。

中秋节的家宴，李成家大家族聚会。

李成私下跟我商量，让我做一道之前年夜饭时我做的焦溜丸子。

我半开玩笑地问他：「你觉得我大着肚子做菜合适吗？这时候你怎么不怕宝宝出事了？」

李成被我问住，半晌才说：「大夫不是说没事了嘛，我就是想让你在大家面前露一手，这不也是为了给你贴金嘛！」

「我不需要这种金。说来说去，你还不是为了自己的面子！」

虽然抢白了李成一顿，但我最终还是下了厨，只是没做焦溜丸子，而是简单地拌了一个大拌菜。

大拌菜得到了全家人的捧场，纷纷说我贤惠。

李成的炫耀之心得到了满足，对我十分满意。

当晚，回到我们自己小家之后，他心情愉悦地给我捏肩揉背。

我被他揉捏得很舒服，半梦半醒之间，心里模糊想着：「或许日子这么凑活着往下过，也算不错吧。」

6

生孩子建档，都是婆婆找熟人操作，半点没用我自己操心。

不得不说，这是嫁给本地人的好处。

但生孩子的时候，婆婆听信网上所谓「过来人」建议，坚持不让大夫给我打无痛。

李成也听婆婆的，不肯在无痛麻醉手术单上签字。

当时躺在待产室的我，疼到恨不得用头撞墙，感觉自己像极了待宰的羔羊。

生产过程的艰辛不用赘述。经过一天一夜的产程，我终于生下了我的宝宝。

是一个女孩，长得像极了她。

女人的母性就是这样奇怪。生产前，我一度非常畏惧有孩子之后的生活。

但当精疲力尽的我搂着怀中小小的女儿，只感觉自己像一个打了胜仗的女英雄。

此时的我还不知道，生活的恶仗才刚刚开始。

而「不打无痛」只是这场战争的一个前役。

生孩子之前，我的女领导就问我，生完谁来带孩子，要不要推荐一个育儿嫂给我。

我照实告诉他，婆婆早就跟我说好了，月嫂请 26 天，第 27 天她就来接班。

当时女领导就笑着说：「婆婆的嘴，骗人的鬼。你还是早做打算。不管怎么样，产后一个月，你就得开始给我把那个证考了。没有证，以后给你升职别人都不服。」

不是当时的我太天真，而是当时的我想：外人带孩子肯定不如奶奶细心。听说，有的黑心育儿嫂为了让孩子睡觉，还会偷偷给孩子吃安眠药。

而且在北京，即使是请朝八晚六、做五休二的育儿嫂，一个月总要七八千块钱。

想着花钱也买不到放心，我还是决定让婆婆来带孩子。大不了，过年过节，我给她封大红包就是。

花一万五请来的月嫂尽心尽责，每天三顿，不但饭菜不重样，连主食也不重样。

月嫂离开我们家的前一天，我称体重时李成也凑热闹。

结果我已经基本回到生娃之前的体重了，李成反倒胖了五斤。

总体而言，出院后的头 26 天，我基本没太遭罪。

很多亲喂妈妈遭遇的诸如堵奶等情况，月嫂都给我一一化解了。

孩子也一切正常。

出院的第 27 天，我眼泪汪汪依依不舍地送走了月嫂，迎来了婆婆。

婆婆迈着矫健的步伐穿梭在家中，忙活一中午，做出一荤一素。

晚上李成有事没回来，婆婆为难地看着中午没吃完的菜和饭，跟我说扔了太可惜，要不晚上给我新做一个菜，她来吃中午剩的。

看着锅里剩余足够两人吃的菜，我说扔了确实浪费。

于是我和婆婆一起打扫了剩菜。

第 28 天，孩子从下午开始哭闹不止。我和婆婆轮番上阵，谁也不好使。

晚上七点，李成下班回来，婆婆像见了救星一样说孩子爸爸回来了，那自己就下班了。

之后一句话没有多说，便回了自己家。

晚上十点半，孩子哭闹最厉害的时候，李成揉着眼睛说自己上了一天班太累了，拿着耳塞去了次卧。

第 29 天，女领导一语成谶。婆婆来电话跟李成说自己腰疼，来不了了。

我问李成：「妈严重吗？去医院没有？」

李成回答：「妈说用不着去医院，老毛病，休息几天就好了。」

一周后，我问李成：「宝宝奶奶好些了吗？能偶尔来带带孩子吗？孩子肠绞痛，白天黑夜哭，你又要上班，我一个人实在吃不消。」

李成目不转睛地欣赏着鱼缸里的神仙鱼：「妈说还得再养两天。」

「那她什么时候能来呢？」我耐着性子追问。

彼时宝宝正在我怀里，一边吃奶，一边噗嗤噗嗤拉臭臭。

「这个她没说。哎呀，等她好了自然就来了嘛。我总不能逼着她来吧？」李成的眼睛追着他的神仙鱼，压根没听见宝宝拉屎了。

连日劳累加产后内分泌失调，我对李成越看越不顺眼。

我指责他：「你还有没有一点当父亲的自觉？有了宝宝你回家后还有闲情逸致养鱼赏花！连宝宝拉屎了都不知道！」

他愣愣地看着我，很快反驳说：「许丽丽，你别没事找事啊，宝宝拉屎你给洗洗不就得了？白天我不在家，你一个人不是也

能处理吗？怎么我一回来，你就开始指挥我这、指挥我那了？单位里忙得很，上了一天班，我很累啊！我就想坐在这儿看看我的鱼，我怎么惹你了？」

我气得脸都白了，面对他这一大段满是槽点的话，一时间居然想不出该从哪一句开始驳斥。

他理直气壮的样子，让我明白驳斥只是浪费时间。

当务之急，是赶紧把宝宝的屁股洗干净，让宝宝舒服一点。

我黑着脸抱着宝宝去了卫生间。

一边给宝宝洗屁股，我一边想：我这个婚是不是结错了。

可是当我的余光又扫到了那个浴缸，想到它曾经带给我很多幸福，我又想：可能婚姻就是这样吧，你得到这些，就要失去那些。

但我还是决定要继续去跟李成理论。

这个家不是我一个人的，孩子也不是我一个人的。

等我抱着宝宝从卫生间出来，发现鱼缸旁边已经没了李成的人影，次卧的门也关上了。

显然，李成开始躲我了。

从此之后的一周，李成每天下班回来，就以工作很累为名躲到次卧。

我们点了一周外卖，基本没有跟对方说话。

因心里对李成有气，晚上他下班回来，我也不再找他帮忙带孩子了。

一周之后，他见我不再麻烦他，便又从次卧溜出来，大大方方地开始赏鱼赏花。

不对李成报以希望，使得我看他也顺眼了一点，只要他不给我添乱，我就谢天谢地。

可就是在我刚刚说服自己接受了如此「不完美」的他的时候，有一天早晨，李成不知发了什么神经，上班前突然跑到熟睡的宝宝身边，亲了宝宝好几口，惹得被迫醒来的宝宝哇哇大哭。

李成大窘，赶紧关门跑了。

剩下拖着黑眼圈的我，又是抱又是奶，足足哄了半个多小时，宝宝才又安稳睡去。

7

李成是完全指望不上了。

我只能寄希望于我婆婆的腰快点痊愈。

然而第六感告诉我，我婆婆那边，也许也指望不上。

虽然每天我发到家庭群里的宝宝视频，她每条都会点评；每次我微信上询问她腰怎么样了，她也都及时回复。

但我能感觉到，她在默默向我传达一个消息：腰还没好利索，暂时还不能来帮我带宝宝。

这一暂时，就暂时了一个多月。

转眼宝宝满两个月了。

想着再不复习，肯定考不到证，考不到证，工作可能都保不住.....我焦虑到整夜睡不着。

我不是没有考虑过跟我妈求助。

但我很清楚，我妈一定会以要在老家照顾她大儿子和大孙子为由拒绝。

思前想后，我只能张嘴请婆婆来帮忙。

做了几次心理建设，在某一个宝宝睡着了下午，我拨通婆婆的微信语音。

响了几声，婆婆没接。

我的心随着铃声越揪越紧。

几乎在我要放弃的时候，婆婆接了。

我松一口气，赶紧换上一副轻松愉快的语气：「妈，您的腰怎么样啦？」

婆婆笑着：「还行，甭惦记！咱家宝贝呢？快让奶奶看看。」

我直奔主题：「宝贝睡觉啦。您的腰要是好点了，是不是能来帮我照看照看宝宝啊？我和公司说好休三个月产假，一回去还得考个证，再不复习——」

婆婆依然笑着，但打断了我的话：「哎呀真是难为你了，休着产假还得想着工作，不容易！」

我原本以为，顺着这个语境，婆婆就该顺理成章的告诉我，她什么时候会来带孩子了。

谁知道她话锋一转，万分抱歉地说：「本来呀，我是打算帮你把孩子带到三岁。可是呢，我这老腰实在不给面儿。上午我刚去了社区医院，推拿科的小王大夫跟我说，『腰不好就不能劳累，更不能带孩子』。」

不容我反应，婆婆又接着说：「跟我一起排队的一个老太太，了解了咱家的情况之后跟我说，像咱家这种情况，最好是让姥姥来带孩子。她还说啊，现在小年轻生了孩子，一般都是由姥姥来带。」

好家伙，一个社区推拿科大夫说的话，简直是圣旨了。

另一个素不相识的老太太，则针对我们家的具体情况，给出了具体的指导意见。

任我再傻，也明白，这是婆婆本人借着他人之口，向我宣布了她的决定。

我叹一口气，咽下愤怒，抱着百分之一的希望，准备再装可怜试试。

可婆婆不给我机会：

「其实，我并不完全同意这些奶奶们的想法和做法。谁规定必须姥姥家带孩子了？但是我一想到，如果我带孩子再把腰累坏了，你跟李成又要上班，又要带孩子，又得照顾我，那咱们家岂不得不偿失吗？所以，丽丽，妈只能厚着脸皮跟你说，请你把你妈妈请过来带孩子吧。这样咱们都放心。」

放下手机，我着实愣了一会儿，整个脑袋都是空的。

直到孩子午睡醒来的哭声将我召唤回现实。

晚上李成回家，我问他，他妈妈这么做，是否提前跟他通过气。

他说没有，但是他能够理解，并愿意尊重他妈妈的选择。

事已至此，我婆婆和李成是否提前沟通过已经不重要了。火烧眉毛的是我要考证，而我的孩子需要一个成年人白天全职照顾。

用了三天的时间，我面试了七个育儿嫂，但还是对选择哪一个拿不定主意。

要将这么小的娃娃托付给一个外人，我实在接受不了。

可是让我放弃工作，我更接受不了。

就在我濒临崩溃的第四天的晚上，我妈突然给我打电话，让我给一个远房亲戚的儿子介绍工作。

如果是以前，我就会跟我妈说，我没有这方面的路子，然后迅速的找个理由挂断电话。

但那天我实在是太崩溃了。

我在电话里跟我妈倾诉了婆婆不能来给我带孩子的原委。

我没指望我妈说她会来给我带孩子。

我只是希望她能够安慰安慰我。

可是，你们知道我妈听完这件事情之后，跟我说什么吗？

我妈说：「你可千万别指望我去给你带孩子！我还要去刨树坑挣钱呢！」

听了她的话，我首先是觉得心寒，继而哑然失笑：真不愧是我妈，从来不会让我对生活燃起任何希望。

可能是天无绝人之路吧，就在这种被失望和悲哀裹挟的情绪当中，我突然想到了一个让我妈来帮我带孩子的办法。

而且我很笃定，我妈肯定会同意。

那就是——我每个月给她开工资。

有了每个月三千块钱工资，我妈工作尽心尽责，对宝宝和我无微不至。

我头一次发现，原来之前我那些辛苦都白受了。

三千块钱，就能买到我妈。

当然最重要的是，我发现三千块钱能买我的安心。

与把宝宝交给陌生的育儿嫂相比，交给我妈，我只需要操很少的心，无非是给我妈反复强调一些现在的育儿知识。

而且，三千块钱，连职业育儿嫂的一半价格都不到。

三千这个数字是我妈自己提出来的。

当她得知我想要雇佣她，第一时间就说，少于三千免谈。

我妈来了之后，接管了所有家务以及白天的宝宝。

我只需要在下班后带宝宝睡觉就行。

这样既保证了我和宝宝的亲密，又让我腾出了其他时间，经营自己的事业。

于是我迅速考出了证书，迅速回归了职场。

虽然升职的时候也遇到一些波折，但到底领导挺我，我如愿加薪至税后 2 万出头。

这样一来，每个月我的硬性支出为：小公寓房贷 5000，我妈工资 3000，孩子固定支出 2000，家庭生活费 3000。

扣除李成每月交我的 3000 元育儿生活费，每个月，我终于能攒下 1 万块钱了。

这样，很快我就能把买房时借罗晓月的钱还清了。

生活似乎朝着欣欣向荣的方向而去。

但有一个问题始终盘旋在我的心头，久久没有答案：现在收入也增加了，孩子也没有后顾之忧了，为什么我仍然感到自己比结婚前要疲惫十倍百倍呢？

这个问题的答案，在我又一次想跟李成吵架、但没吵起来之后，自动跳到了我的脑子里。

那天我加班到家，一进门就发现气氛不对。

我妈在主卧哄着大哭的宝宝，李成沉默着在客厅鱼缸前倒腾着什么。谁都没出来迎接我。

不明所以的我，一边换鞋一边悄声问李成：「宝宝怎么了呀？哭得这么凶？」

李成跟我告状：「你的好闺女！把鱼粮全倒进缸里了！你说气人不气人！我的生存空间，让她挤得就剩下这个鱼缸了！我说她两句她还哭个不停！」

他是父亲，却在跟自己才一岁的孩子置气。

我实在不知道该从哪一句开始跟李成吵架。

我冲进房间去安抚宝宝。

经过对照我妈和李成两方描述，那天情况是这样的：

正在蹒跚学步的宝宝，想找李成玩。但李成顾着看鱼，没有搭理宝宝。宝宝着急了，想要引起李成的关注，就学着李成平日的样子，拿了鱼粮喂鱼。可是宝宝太小，鱼粮盒的盖子没扣紧，被宝宝一下全倒进鱼缸了。李成因此着急生气，吼了宝宝两句。宝宝崩溃大哭。

自我妈来了之后，原本已经搬进主卧的李成，当天晚上又赌气一样睡在了客厅。

夜里我独自躺在床上，搂着熟睡的宝宝，那个萦绕我心头的问题的答案不请自来：

丧偶式育儿，以及李成还是一个大孩子，是这两件事加在一起，让我喘不上气。

半夜十二点，我清醒地认识到：我嫁的这个男人，是一个不遇到事，各方面都可以算得上不错的男人；但是一旦遇到事，哪怕是个屁事，都会令我万分失望的男人。

就在我为自己悲哀的时候，宝宝像是知道我正在难过一样，在睡梦中喃喃：「妈妈——妈妈——」

然后翻了个身，抱住了我的胳膊才安心睡去。

有过孩子的女性应该都懂，这两个字，对身为母亲的人来说，是最好的安慰剂。

如果要找一件嫁给李成唯一不后悔的事，那就是生了我的宝宝。

哪怕宝宝是我一个人的宝宝。

9

那天之后，李成又开始了跟我冷战。

他一连几天都睡在客厅，以此来宣布他对我和宝宝的不满。

我觉得他幼稚得可笑，其实如果他只是单纯这么对我，我也懒得跟他吵，就当给彼此一个清净。

但他也这么对宝宝，这让我无法忍受。

周六一大早，李成又在伺候他的鱼缸。

宝宝见了喜欢，便扑过去要爸爸抱着看鱼。

如果这时候，他能顺势将宝宝抱起来，哄两句，我就准备顺势与他和好。

但他不耐烦地侧了一下身子，让宝宝扑了一个空：「许丽丽，快把她抱走，没看见我忙着嘛！」

宝宝没有得到她想要的怀抱，失望地大哭起来。

我心疼地抱起宝宝，下定决心要给李成一个教训。

我让我妈收拾一下宝宝常用的东西：「咱们不在家里碍别人眼了。」

我们走的时候，李成冷眼旁观，一副要看看「离了这个家，你还能去哪里」的笃定。

他不知道，我许丽丽五环外还有一套公寓，那就是我的退路。

我们在我的公寓里安顿下来，宝宝新换了地方，十分兴奋，很快就适应下来。

她原本就与李成不怎么亲密，除了刚来那天找过爸爸之外，就再也没有提到过爸爸两个字。

倒是我妈一天到晚长吁短叹的：「你脾气也太刚了。两口子哪有不吵架的，你这么搬出来，他要真跟你离婚，你可咋整。」

「离就离呗。」我抱着宝宝，心里头一次如此笃定，我已经不怕离婚了。

这是宝宝，是房子，是我的工作给我的底气。

李成给我发过几次微信，内容从「有种你就永远别回来」逐渐过渡到「差不多你就回来吧」。

但我一直没理他。

搬进我的公寓一周之后，我已经有点爱上了现在的生活——我发现，有没有李成对我的生活其实影响不大。

但一周之后，我下班回到家，发现李成竟然坐在我公寓的客厅里。

他面前还摆着一盘刚切好的水果，而我妈与宝宝却不知道去了哪里。

显然，这是我妈的杰作。

李成脸色不是很好看，一副兴师问罪的口气：「怪不得不回家，原来早就给自己找好退路了。你不跟我解释解释这房子怎么回事？」

我坐下，挑了一块苹果放在嘴里：「房子是我婚前买的，贷款一直都是我在还，我觉着我跟你解释不着。」

「你有房却不告诉我，这是隐瞒婚前财产！」

「那你现在也知道了，你想怎么样吧？我很累，不想跟你吵架，你要是想离婚，咱俩就离。」

「离婚？」李成冷笑：「离婚你不怕我分你房子？」

「这个房子贷款每个月 5000，平分房贷，每人每月 2500，咱俩结婚 2 年，我认了，我补给你 60000。孩子归我，别的我不要，离吗？」

李成大概完全没有想到我会这么说，一下子愣住了。

但我说的却完全是真心话——离婚的念头在我脑海里已经盘旋了一周，跟李成离婚，我每个月只损失 3000 元，但这 3000 元，我个人也并不是承担不起。

李成说了一句：「不可理喻。」

然后就气呼呼地走了，没说离也没说不离。

没过多久，我妈带宝宝回来，见李成走了，十分失望。

「你还真想跟李成离婚啊？李成这孩子，除了爱玩一点，也没别的大毛病，就算为了宝宝，你不能忍一忍？」

我望着宝宝懵懂的眼神，心软成一片。如果不是为了宝宝，我肯定会跟李成离婚的，但如今有了宝宝，我却不能不多为她考虑。

我跟我妈说：「你就放心吧，他不会跟我离的，跟我离婚多麻烦呀，他肯定想凑合着往下过。我就想掰一掰他，让他知道我不是原来的我了，省得他一天到晚作妖，以为我怕了他。」

我妈见我不是真想离婚，便放下心来，转而夸奖起我：「说的是，你现在挣的是他的两倍，是该支棱起来。」

李成果然如我所料地没有再提离婚的事。

一连几天，他下了班，都跑到我的公寓里来陪宝宝。

宝宝从出生以来，就没有得到过爸爸如此全神贯注的爱，开心到不行。

李成问宝宝：「妈妈的房子太小了，咱们回爸爸家好不好？」

宝宝不明白李成什么意思，转头看我。

我说：「你问爸爸，那是爸爸家，还是宝宝家？如果是爸爸家，妈妈就不回去，如果是宝宝家，妈妈就回去。」

宝宝转头再看李成。

李成急忙说：「哎呀，爸爸说错了，爸爸的意思是带宝宝回咱们共同的家，看鱼鱼。」

说起鱼鱼，宝宝便兴奋起来：「鱼、鱼……」

当天晚上，李成将我们三个人接回家。

在车上，我不可避免地又想到李成求婚那天戴在我手指上的易拉罐环。

现在想来，那个易拉罐环简直是我们婚姻的最佳注脚，简易，方便，不费事。

或许不止我们，可能绝大多数当下的婚姻都是这样的——

起先，我们兢兢业业，想要寻找一颗璀璨又恒久的钻石。但最终能戴上手的往往不过是一个易拉罐环。

我们彼此都不完美。没有离婚的原因，不过是因为对对方还有一点微末的需要。这让我们继续往下凑合，假装戴在手上的那个易拉罐环是一颗璀璨又恒久的钻石。

好在，我跟李成之间，还有宝宝。

宝宝便是那颗属于我们婚姻的钻石。

黑夜里，我望着怀中宝宝熟睡的脸，笑了。

（全文完，感谢阅读。特别声明：本文包含艺术加工成分，所涉及具体素材均来自原型人物的亲身经历；故事为半虚构作品，请勿贴标签、对号入座。）

□万泉寺超人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